韩国房地产税的征收史,能带给中国什么启示? -Turbulence

几经修改后的韩国房地产税,已鲜明地带有对多套住房保有者进行惩罚性征税的色彩,但其在稳定房价方面的收效几乎可以忽略不计

与楼市共起伏的房地产税

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后,金大中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房地产刺激政策以提振经济。

财产税和综合土地税在征收标准、计算方式等制度设计上的局限暴露,造成了地区税收严重失衡、有利于多套住房保有者、税负过重等问题,加剧了各个层面上的贫富分化。

面对这种情况,2003年成立的卢武铉政府宣布改革房地产保有税制,其中最重要的内容便是通过新设属于国家税的「综合不动产税」、即房地产税来遏制房地产投机行为,推动地区均衡发展。

2005年12月底公布的修正案将起征点从9亿韩元下调至6亿韩元(约400万港币);征税对象从个人改为家庭合计;税率细化为1%、1.5%、2%、3%四个等级;税额上限上调至前一年的300%。

这轮修改后,韩国将近 2% 的家庭成为纳税对象,2006 年房地产税住房部分税收猛增至前一年的13倍。

在此基础上,李明博政府对房地产税进行了第二轮修改:征税对象恢复为个人;单套住房保有者起征点放宽至 9 亿韩元并对老年人和 5 年以上长期保有者实施分级减税;税率下调并细化为 0.5%、0.75%、1%、1.5%、2% 五个等级;税额上限恢复为前一年的 150%。

朴槿惠政府基本延续了李明博政府的宽松政策基调,伴随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和低迷期造成的供给不足,房价从政权末期开始上涨,房地产税也在随后上任的文在寅政府时期迎来了又一轮修改。这轮修改分为 2018 年、2021 年两次,最大的变化是按照住房保有数量和所在地区实施不同的税率。具体为:对 2 套及以下住房保有者按照 0.6%-3.0% 的税率分六级征收;对 3 套及以上住房保有者、指定地区 2 套住房保有者按照 1.2%-6.0% 的税率分六级征税;单套住房保有者起征点放宽至 11 亿韩元(约 725 万港币),并扩大对老年人和 5 年以上长期保有者的减税优惠;3 套及以上住房保有者、指定地区 2 套

住房保有者的税额上限设定为前一年的 300%。严格的税制和持续上涨的房价使 2019 年房地产税住房部分税收创下了 2008 年以后的最高值。

房地产税对调控市场无济于事 韩国房价持续上涨

从这段变迁史可以看出,几经修改后的韩国房地产税,已鲜明地带有对多套住房保有者等人群进行惩罚性征税的色彩。尽管如此,其在稳定房价方面的收效几乎可以忽略不计。

韩国房价的两轮上涨分别出现在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之后、2008 全球金融危机之后,这两段时期基准利率相对低、流动性大,为楼市创造了宽松的环境。

文在寅政府成立至今共出台了 26 轮政策,此前历届政府的所有房价调控政策几乎全部复活,但每一次却都激发市场去寻找处于政策死角的房产。例如,在首都圈大部分地区实行限贷、限制转让购买权等措施后,位于京畿道外围的小城市乌山开始受到热捧,一跃成为今年下半年韩国全国房价涨幅最高的地区。政府与市场之间这种游戏的结果是,低价住房逐步消失、整体房价被抬高。

具体到政策内容上,政府基于「投机导致房价上涨」的观点,往往将政策重点放在遏制需求端上。这造成了两个后果

其一是限贷、特定地区限购等措施误伤潜在刚需者,引发恐慌性购房。

其次是政策打击色彩过重,忽视市场原理。

去年房地产在韩国家庭资产中占比超过 77%,远远高于美国、日本等其他发达国家。另有调查显示, 75% 的韩国人已经或者计划投资房地产为退休生活做准备。

房地产税短期可改善地方财政 无法破解地区发展不均衡困局

全文完

本文由 简悦 SimpRead 转码,用以提升阅读体验, 来自 chrome-extension://ijllcpnolfcooahcekpamkbidhejabll/unreader/main.html